

天津市：2007年度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合格标准及领取成绩通知书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60/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5_B8_82_EF_c91_260316.htm 根据人事部办公厅《关于2007年度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7]104号）文件精神，现将2007年度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统一考试成绩全国通用标准及领取成绩通知书事宜通知如下：一、标准：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统一考试各语种、类别、级别考试成绩的全国通用标准均为60分（试卷满分为100分）。古汉语考试各级别考试成绩的合格标准及成绩通知书领取事宜，网上另行通知（天津人事考试网，网址www.tjkpzx.com）。二、领取成绩通知书须知：参加2007年度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的考生，请根据自己的考试成绩、报名序号（8位数），按下表规定时间，持准考证到市人才考评中心一楼服务大厅（和平区唐山道52号）领取考试成绩通知书。领取成绩通知书时，请注意：1、考生本人领取成绩通知书，请出示准考证。2、准考证丢失的考生，需本人前来领取，不得由他人代领。考生如知道本人报名序号，领取时请出示身份证；如不知道报名序号，请先拨打96888222进行查询（移动用户拨打：125902012），领取时向工作人员提供报名序号并出示身份证。3、他人代领成绩通知书的，须携带考生本人身份证、准考证，还须出示代领人身份证。4、领取成绩通知书后，准考证由考评中心统一收回。5、领取时间：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7：00 市人才考评中心 2007年8月7日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通知书领取时间表考试成绩报名序号分段领取时间60分以

上 (含60分) 01010001010145008月15日01014501010190008月16
日010190010101999901020000010235008月17
日01023501010280008月18
日010280010102999901030000010330008月19
日01033001010377088月20
日020100010201383303010001030102508月21日60分以
下010100010101999901020000010220008月22
日010220010102999901030000010310008月23
日0103100101037693020100010201383403010001030102478月24
日8月25日-26日补领证书注：考试成绩达到全国通用标准的
考生，领取成绩通知书时请携带《考试申报表》，到市人才
考评中心一楼大厅盖章。报名时没有打印《考试申报表》的
考生可于2007年8月13日26日登陆天津人事信息网（网
址www.tjpnet.gov.cn）网上报名系统，重新打印《考试申报表
》。逾期未领取成绩通知书的考生，自2007年9月份起，可于
每月10号到市人才考评中心一楼服务大厅领取成绩通知书，
并办理《考试申报表》盖章手续。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
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